



依法治教职教20年 千呼万唤新职教法



青鲁班微信

职教视野

中国青年报 中青在线记者 梁国胜

1996年,《职业教育法》公布实施,至今已有20年。2008年,《职业教育法》提出修订日程,至今已有8年,没有最终出台。

12月2日,由教育部和中华职业教育社主办的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座谈会,纪念职业教育法公布实施20周年,在京召开。会上,教育部副部长李晓红作了题为《依法推进职业教育持续健康发展》的讲话。

李晓红在讲话中强调了《职业教育法》公布实施的重要意义:进一步确立了职业教育的法律地位,为推动职业教育事业发展奠定了法治基础。20年来,教育部充分发挥法律的引领和规范作用,把职业教育作为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重要突破口。

最近,在京召开的第二届中国人大教育政策论坛上,中国人民大学教育法学院副院长申素平教授介绍,自上个世纪80年代以来,我国相继颁布了8部教育法(其中包括《职业教育法》),十几部行政法规,以及大量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初步形成我国教育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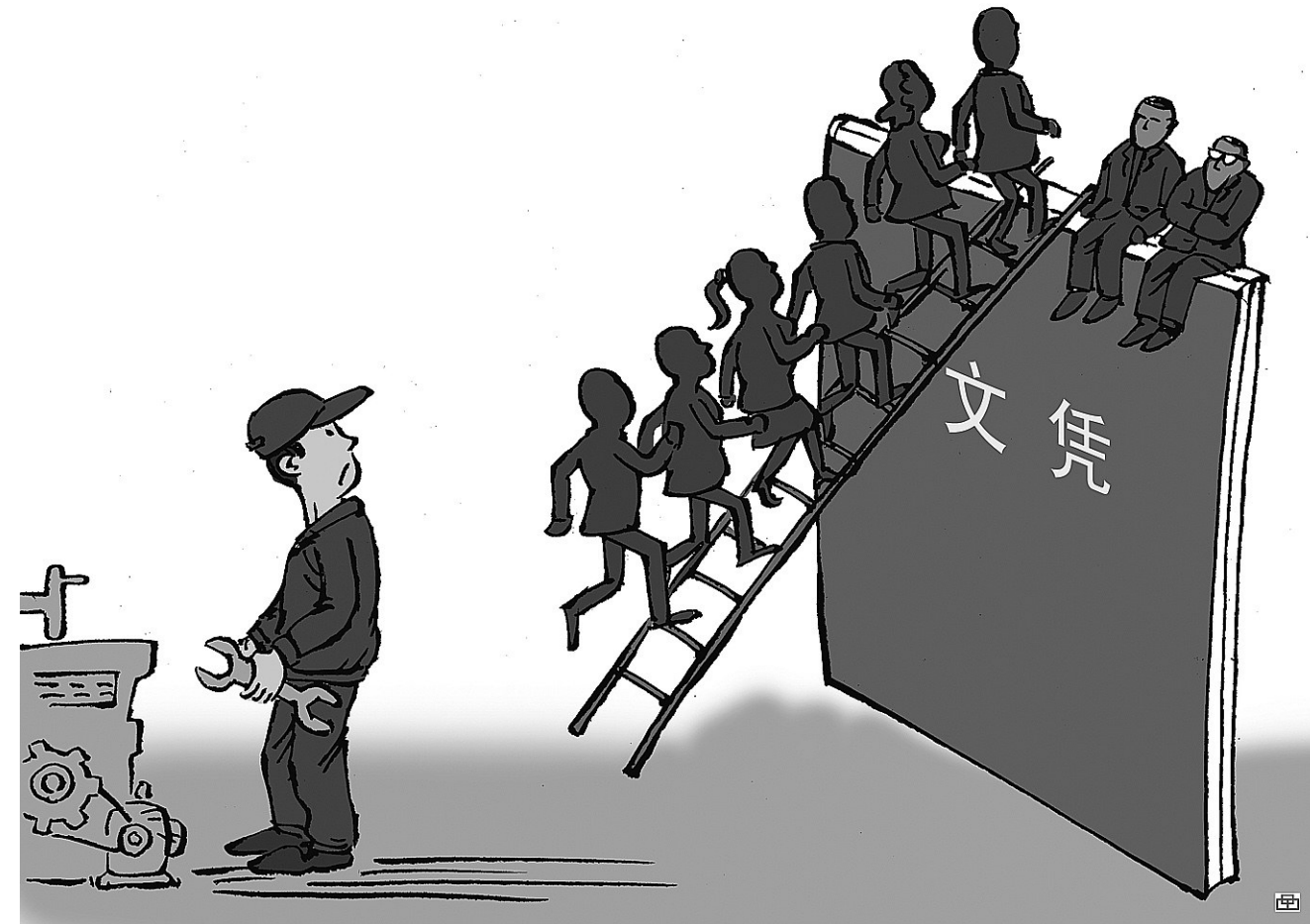
但是,我国的教育法律体系仍不健全。一些领域尚无立法,一些领域已有的立法也不能适应法治的推进和社会的发展,亟待修订。申素平指出,当前我国教育法律修订的重点和难点就是职业教育法。如何界定职业教育,如何确定《职业教育法》的调整范围,如何确立职业教育的关键法律制度?最重要的是,如何使修订后的《职业教育法》能够焕发出生机不再沉睡,这都是摆在立法者、研究者和实践者面前的主要议题。

职教进入法治轨道20年

1996年颁布的《职业教育法》是职业教育专门的独立法律,在当时制定的时候历时7年,数易其稿。它(《职业教育法》)是我们国家职业教育进入法治化轨道的一个重要标志。国家教育行政学院院长委员会主任、职业教育研究中心主任邢晖教授一直致力于职业教育法研究。

邢晖介绍,这是属于国务院层面综合性的法规政策和文件,还有教育部的行政管理部门颁布的文件。因为,职业教育是跨界的教育,是多元主体管理的教育,需要多个部门联合协调发文,多数形成了组合拳。

邢晖经过梳理,自《职业教育法》颁布实施以来,多个管理部门或者单个管理部



2015年6月2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张德江出席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并作执法检查关于《职业教育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张德江在报告中指出,目前对职业教育重要性认识仍然不足,许多地方把职业院校放在中招、高招最后批次录取;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质量不高,待遇偏低,在择业、升学、报考公务员等方面存在诸多政策限制和歧视;存在唯学历倾向。

门发布的职业教育文件大概有将近600件,而且是职业教育的公共治理最主体的文件与法规。

另外,我国是两级立法,中央和地方,省级和副省级城市、计划单列市以及较大城市都有部分立法权。地方立法,也是职业教育公共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邢晖介绍,比如宁波市2010年颁布了《宁波市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条例》,2012年出台了《条例》的实施办法。这是地方对职业教育确立政策和法规的一个典范。邢晖说。

邢晖认为,这些年,我国职业教育法律政策在价值导向上,主要体现在:一是扩大规模;二是结构性调整;三是提升质量;四是促进公平;五是完善体系;六是深化改革;七是加强保障。

李晓红副部长在12月2日的职教法座谈会上提到,《职业教育法》实施20年来,我国职业教育取得了以下成绩:

首先是着力构建适应需求的人才培养结构。牢牢把握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坚持职普招生规模大体相当的原则,大力发展中等和高等职业教育,推动人才培养与产业转型升级和技术进步相协调。20年来,共有1.37亿名合格毕业生走上工

作岗位,成为生产服务和管理一线的中流砥柱。

其次是建立健全职业教育特色制度和标准。遵循职业教育规律和技术技能人才成长规律,逐步完善涵盖学校、教师、学生、教学、实习、投入等环节的管理制度和办学标准。职业教育逐渐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制度和标准体系,面向社会和市场办学的活力不断迸发,人才培养的针对性显著增强。

另外,我国职业教育在深度构建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机制,全面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持续加大职业教育经费投入等方面取得巨大成绩。比如,在经费投入上,推动各地制定职业学校生均拨款标准,目前各省(区、市)均已建立高职生均拨款制度,27个省份建立了中职生均拨款制度。

实施重大专项,中央财政累计投入超

过800亿元,建成了一批示范学校、骨干专业、优质资源。实施学生资助和中职免学费政策,全国92%的中职学生已免除学费,15个省(区、市)免除全部中职生学费,全国近40%中职学生、25%高职学生享受国家助学金,有力促进了教育公平。

但是,职业教育仍然是教育领域的薄弱环节,面对国家发展战略新要求和产业革命新趋势,还需要攻坚克难、提升水平。李晓红表示,我们要瞄准2020年基本实现职业教育现代化的目标,坚定方向、准确定位、细化措施,努力推动职业教育实现新的跨越。

职教法修订是急迫的

2015年3月-5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对《职业教育法》实施的情况进行检查。这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第一次带队进行执法检查,先后到8个省(区、市),同时委托

一带一路 高职在行动

几内亚迎来了中国高职

中国青年报 中青在线记者 李超 实习生 李攀

几内亚时间11月15日,30名船员的毕业典礼,竟然成为这个西非小国家的大新闻。特殊之处在于,这批学生虽然是几内亚人,但却是中国教师教出来的。

3个多月前,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在非洲几内亚创办了分校——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韦立船员学院。开学典礼规格之高比肩国家级重要活动,几内亚政府领导人和中国驻几内亚大使等都到场。

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合作发展处处长许进军说,最初共有150多人参加,他们中大多数是政府官员和当地酋长的孩子,最终选了30人。他们对这个项目有非常高的期待。

这30人中,学员平均年龄30岁,但年龄间跨度大,最大的50多岁,最小的20多岁。

这是一场特殊而宝贵的经历。海事英语专业教师丁自华是首批4个驻点教师之一,尽管对几内亚艰苦生活早有耳闻,但他仍主动报名。

最难的是语言关。几内亚是法语国家,但航海通用语言是英语。有学员已有10多年船上工作经验,因完全不懂英语,只能从事国内轮渡工作,有学员勉强憋出几句常用英语,有的是大学学历,有的是小学毕业。

为了提高效率,丁自华琢磨出一套与国内不同的教法。在课上,他让基础相同的学员围坐在一起,围绕一个话题展开讨论,或者让每个人担任船长、水手等不同的角色,相互交流,定期展示。办学一定要尊重当地文化,因地制宜,否则会费力不讨好。丁自华感触颇深。

最终,他们用了70天时间,完成了语言和航海技术等培训任务。培训后,学员们参加结业考试,满分100分,有学员考出了97分的优异成绩。学员对课程予以评价,非常满意,占85%,满意占15%。

值得关注的是,韦立国际集团老总孙修顺是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的校友。2014年,长期从事远洋运输的孙修顺将目光投向远在西非的几内亚。这个国家虽然经济条件落后,但具有丰富的铝矾土资源。

韦立国际集团牵手香港宏桥集团、中国烟台港集团和几内亚UMS物流公司,组成三国四方“赢联盟”,共同开发几内亚的铝矾土,开辟了一条连接中国和几内亚的海上物流通道。

在几内亚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下,韦立集团开始投资矿山开采业,建设配套道路和码头设施。按照预期,几内亚的铝矾土矿石开采出来后,通过30公里的陆路运输抵达内河港口,装上驳船运往深水锚地再转运到洋货轮,然后经过45天的航行运抵中国烟台港。

在这条矿业开采和运输产业链条上,

23个省(区、市)人大常委会按照执法检查工作方案对本省(区、市)职业教育法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使执法检查做到全覆盖。

这是职业教育法施行19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一次就此开展执法检查。张德江委员长担任执法检查组组长。2015年6月29日,张德江委员长出席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作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关于检查职业教育法实施情况的报告,提出了六大成就,六个问题,六个政策性的建议。

虽然,对《职业教育法》实施情况的检查自去年才开始,但是,自2008年开始,职业教育法的修订就被提上了议程。跟世界上举办最大规模的职业教育相比,我国职业教育法相当单薄。邢晖教授介绍,我国职业教育法共5章40条,而世界职业教育的典范是德国,其职业教育法共9章105条。而且,这个法有动态修订机制。

2009年4月,时任教育部部长周济代表教育部提出了6条修订原则和要求。教育部和有关部门,前后用了两年时间,几经修改,于2011年7月提交国务院法制办,国务院法制办又征求各方意见,由于它的复杂性、多方利益博弈,使得职业教育法的修订工作曲折。至今,尚在修改与完善中。邢晖说。

邢晖认为,职业教育发展的规模和结构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原有的法律已经滞后教育的实践和现代一些政策体系。所以,职业教育法的修订是必须的、急迫的。

他们在执法检查的过程中发现,即使职业教育法的原有40条,有很多方面还没有实现。邢晖介绍,譬如说中职学生的生均经费拨款问题,去年才有规定,到2017年高职学生的生均经费拨款不低于1.2万元。但是,中职生均经费在很多地方都没有政策出台。所以,甚至有人提出,职业教育法不是修订的问题,而是现有法的执行与检查问题。邢晖说。

邢晖介绍,在目前对职业教育法的修订过程中,主要聚焦在以下几个内容:修法后的名称,仍称职业教育法还是叫职业教育法、职业教育与培训法;修法的程度,小改、中改还是大改;修法的边界,是包含学校职业教育体系和校外培训体系的大职教体系,还是只包含以学校为主的学校职业教育体系;修法的主体,是以国家为主还是兼顾地方,是单一部门主导还是多个部门/行业参与,等等。

邢晖说,职业教育法对职业教育的发展起到一个重要的支撑、保障和促进作用。法治中国也需要职业教育依法执教。

不管争议如何,争议多大,职业教育战线都期待着职业教育法的修订早日完成。邢晖说,职业教育法对职业教育的发展起到一个重要的支撑、保障和促进作用。法治中国也需要职业教育依法执教。

他们准备以30对驳船的运力将铝矾土从内河转运到海上的作业,但驳船上需要一批技能过硬的船员。当时用的大部分是印尼籍船员,但工费用昂贵,而本土船员极其缺少。

让船员本土化是降低人力成本的最佳路径,但几内亚没有任何教育机构培养航海专业人才。学校能够走向非洲办学,得益于多年来积淀的深厚航海专业办学实力、丰富的校企合作资源,以及长期开展国际合作拓展的实践经验。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刘红明说,这是他们能走出去的先天优势。

但这个地处西非的小国家对他们来说是陌生的。为此,学校专门派人前往调研人才需求情况和办学条件。学校调研发现,除了目前对船员的需求,今后在造船、港机操作等岗位上也将产生很大的人才需求。

今年9月,江苏海院作为甲方与韦立国际集团签署了合作共建几内亚江苏海院韦立船员学院的协议。江苏海院派出4名外语好、业务强的教师赴几内亚工作,计划在几内亚当地每年培训船员120名,表现优秀的学院直接录用。

刘红明认为,韦立船员学院的创办,得益于“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也成为高职院校随着校企合作不断走出去的样本,它给学校发展带来了全新的机遇,促使学校把深厚积淀转化为全新的发展动力。

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成立首届办学理事会 呼吁政府行业企业多元办学

本报讯(通讯员黄丽娟)日前,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常信职院”)成立首届办学理事会。同时,来自地方政府、行业组织、企事业单位、校内外知名专家等50余人就如何发挥办学理事会的作用这一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

据了解,该学院首届办学理事会由行业主管部门代表1人,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及其他社会组织代表14人,校友及国内外著名专家代表4人,学院及学术组织负责人和部门代表7人等26人组成。理事会建立例会制度,参与学院发展战略、规划提出建议和进行论证,对相关重大制度、重大问题与重大事项进行咨询和论证。办学理事会成立当天,与会专家即行使理事会职责,对《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进行了可行性论证。

自2014年教育部公布《普通高等学校理事会规程(试行)》以来,我国多所公办高校成立了办学理事会,高校理事会能否真正理事,社会存在诸多质疑。可见,处在起步阶段的公立高校理事会要想得到公众的信任和认可,并不容易。

成立办学理事会,是为了改变单一的办学体制机制,从体制机制上保证政府、行业、企业以及社会各界、各方力量对学院办学的实质性参与和支持,确保在办学过程中与区域经济和现代产业无缝对接。当选为常信职院首届办学理事会理事长的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龚怀进建议,要建立多方参与的高职院校管理体制,坚持走开放式合作办学的道路,通过理事会这个载体,加强与政府、行业、企业之间的协作与沟通,建立一套促进校企合作的长效机制。

到会嘉宾、江苏省教育厅副厅长王成斌表示,理事会要切实发挥支持学校发展的咨询、协商、审议与监督机构,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和高职院校要进一步加强联动,探索共建合作育人新模式。

理事会成员、全国工人和信息技术部教育考试中心副主任周明认为,要缩小高职教育与产业发展的差距,学校的课程设置就需要与产业需求更紧贴,理事会要更好地发挥学院办学过程中的决策咨询功能,支持学院开展社会服务。

首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常信院党委书记邓志良表示,学院理事会是根据面向社会依法自主办学需要设立,支持学校发展的咨询、协商、审议与监督机构,是学校实现科学决策、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重要组织形式和制度平台,办学理事会的成立,必将加快常信院创新发展、优质发展的步伐。

在车间遇到爆炸、中毒怎么办 现代化工竞赛 考高职生 安全意识

本报讯(中国青年报 中青在线记者李超)一个甲醇生产装置的车间里,警报声响起,有人中毒倒下,两名穿着蓝色制服、头戴红色安全帽、背着银色气瓶的工作人员冲进车间。联合把人抬出来。随后一人去车间处理泄漏,另一人开始抢救中毒人员。

可惜的是,因为人工呼吸手势不对,仪表显示这个人抢救失败,另一人因为没有戴防护面具,也被扣罚。这是12月2日在江苏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举办的2016年全国高职院校现代化HSE技能竞赛的模拟现场,工作人员是参赛选手,那个中毒的人也是橡胶模型。

据了解,该竞赛由高职化工安全及环保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承办。共有26个高职院校,55个代表队共165名学生参加了比赛。

全国石化行指委化工安全及环保类专指委秘书长、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金万祥介绍,活动为了解决传统的以强化训练为主的大赛问题,旨在将现代化理念深入到学生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安全理念。

浙江中控科教仪器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朱胜利说,此次化工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桌面推演是从国家安监总局官方网站公布的重特大化工生产安全事故案例,设置了包括火灾事故、爆炸事故、中毒窒息事故、灼伤事故和机械伤害事故等事故类型,通过3D模式还原事故,希望培养学生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紧急救援和事故报告分析的能力。

该校化学工程学院院长李剑波说,现实中不可能在车间里去体验实际的事故,所以学生应对事故的经验一直缺乏。现在企业安全事故频发,对于学校来说,有责任、有义务去培养学生的安全意识。

普职比 大体相当 本无过错 职教吸引力不足应归于制度缺失

灼见台

王寿斌

我国普职比大体相当的政策最初的提法始于2002年《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国发〔2002〕16号)。该决定第二条明确提出,要以中等职业教育为重点,保持中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的比例大体相当,扩大高等职业教育的规模。

作为我国教育制度的一项重要设计,关于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的结构规模比例问题,此后2005年颁布的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2010年颁布的教育规划纲要、2014年颁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等政策文件都有强调,而且说法一直未变,普遍要求保持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招生规模大体相当。

经过10多年的实践检验,普职比大体相当的提法多次被社会各界诟病,被广大专家学者质疑。通览各方见解,共同的立论依据基本都是历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中公布的权威数据,中职在校生多少万人,占高中阶段教育在校生总数的百分之多少,比规划目标少多少万人,还有多少规划任务没有完成,等等,由此推出大体相当的目标难以实现,也就并不显得唐突。

现实中,随着职业教育社会认可度的持续走低和普教热度的持久不退,职业学校是差校,职业教育没人愿意读,等刻板印象被不断强化,平时耳闻目睹的职校生严重流失现象,以及中职办学日益严重的恶性循环,又进一步印证了人们对普职比大体相当提法不科学的猜测和抱怨。

然而,一项国策是否科学合理,是否需要调整,必须立足长远,远离主观判断,更不能掺杂个人情绪和喜好。普职比,理不应该大体相当,与某人的小孩能否顺利入读普高没有关系,与某一职校能否招满生源也没有关系,与部分领导的讲话更没有直接关系。切身利益和主观感受之外,我们更需缜密的论证和推理。

笔者认为,职教分流必须充分尊重家



学习长征精神 争做红色传人

近日,湖南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联合附近高校近400名大学生共同参与的第九届长征徒步活动暨纪念中国工农红军长征80周年活动举行。本次长征徒步以“学习长征精神,争做红色传人”为主题,行程为约26公里。

陈金洪/摄